

请高抬 贵手

张重光

两点钟
请高抬贵手
难得糊涂
坐写字间的人
穿背带裤的人
木樨粥马温
我什么也不是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请高抬贵手

张重光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(沪)新登字 103 号

责任编辑：修晓林

封面设计：王志伟

请高抬贵手

张重光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上海绍兴路74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10.75 插页 2—字数 220,000

1992年11月第1版 1992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,500册

ISBN 7-5321-0928-3/I·672 定价：4.45元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作者的第一本中短篇小说集，
作品内涵丰富且富有个性特色。

作者以细腻的笔触，幽默而辛辣
的笔触，塑造了一群栩栩如生，有血
有肉，个性鲜明的“小人物”形象。读
者几乎可以从每一篇小说中，看到作
者对周围生存环境的深思和困惑。

序

谢泉铭

我和重光最初相识是小说的媒介。那是1973年我在《解放日报》当副刊编辑的时候，他寄来一篇短篇小说《前进三》，其内容是写一个刚愎自用的年轻轮机员在父亲轮机长的身教言教下，成为一个有理想和进取心的优秀青年。故事很简单，文字功底也不算厚实，但作者将父子之间相濡以沫的这种情况写得感人至深。当我知道它出自一位二十岁刚出头的航道局挖泥船司炉工之手时，我感到由衷地高兴。像天文学家在宇宙中发现一颗新星似的，张重光这个名字便深深地烙在我的心里了，于是，我在副刊上发了他这篇处女作。歉疚的是，这以后的十多年中，我很少再和他联系，也不关心他的创作。直到近两年，他在《小说界》上接连发了两个中篇小说《请高抬贵手》和《我什么也不是》，我才知道这些年来，他在担任文学杂志的编辑的同时，挤时间写了二十多万字的小说。最近，他把这些小说遴选后交出版社出版，要我为他的集子写序，理由是：我是他写的第一篇小说的发表者。重光不去请文坛的权威名流写序，为他的集子增添亮色，却找我这个普普通通的编辑，这使我既感动又惶惑不安。恭敬不如从命，尽管写不好，我却还是答应了下来。

这本集子的十六篇作品，大多是紧贴现实生活，也大多

是写普通人、普通家庭的平凡生活，题材并不重大，故事也并不复杂，作品中很少看到雷鸣电闪、大起大落的描写。然而，作者对待生活并不浮于表面，他敏感地感应着时代的呼吸，因而，他的艺术视角始终盯着具有普遍意义的人生问题。这是这本集子的第一个特点。中篇小说《请高抬贵手》尽管叙述的是“他”、“博士”和“少妇”出国的故事，然而，作者既没有交待他们出国的个人动机和社会原因，也没有安排他们出国后如何打算的情节，而是着重描述他们在长长的等待签证的过程中微妙的心理变化，表现出他们在追求人生目标的过程中既把握自己的命运、却又无法扼住自己命运咽喉的双重意绪，通过这签证的特定环境中人物心态的刻画，传递他对人生意义的感悟和对人之命运的思考。

文学是社会生活的反映，又是人的心灵的表现。重光对作品中的人物心理描写，不仅淋漓酣畅，细腻动人，而且，以自己的心灵爱憎分明地去展示人们的心灵，按他自己的话来讲，就是：“穿透人物的血肉之躯，将他们的灵魂揭示出来。”这是这本集子的另一个特点。《我什么也不是》中，对主人公在出国签证时的自信、不安、苦恼、失望的描写，不就是作者以自己的心灵，展示了出国签证的人们的心灵？请看，在获得签证官的“OK”前，作者是怎样刻画“他”的，“手里有了护照，感觉中成了半个外国人，看问题的视角有了变化，对一切事，有了局外人的心态。”“他”多么希望签证官说声“OK”，那样，“他”曾经编织过无数五光十色的梦可以变成现实。然而，“他”梦寐以求的愿望落空了，被拒签以后，“他”似乎又感到“取消了他局外人的视角和心态，他将回到原来的位置。……得而复失比从没获得要痛苦得多”。鞭辟入

里的刻画，把“他”赤裸裸的心灵呈现在读者的面前了。

随着生活阅历的不断增长，创作经验的不断丰富，艺术技巧的不断成熟，在创作上获得一些成就，这似乎是毋庸置疑的，然而，一个作家不断超越自我，那就不怎么容易了。从重光的第一篇小说《前进三》到近来在《小说界》上发表的《我什么也不是》，不仅看出了他对自身不断超越的创作轨迹，而且，我还发现他善于从微观角度深入精思，从生活的纵深上作宏观考察剖析，因而，在他小说的表层结构下，还有更深的“深层结构”，含不尽之情而意在言外，这种走向深层的哲学思考，是他这本集子的又一个特点。《鏖一点铜》，叙述的是一对夫妻的故事，相聚时，他们如胶似漆，形影不离；小别时，他们又飞鸿传书，将自己的思恋之情倾注于纸上。生活中的一次误会，却使爱情出现了波折。一旦误会消除了，他俩的爱情得到进一步升华。作者视角并不停留在写爱情生活上，而是启示人们和渲染生活哲理：“炼金时得鏖一点铜，否则这金属就不会坚固。爱情呢，也像炼金，鏖一点不愉快的误会，也许就会变得更加牢固。”

这本集子收集的是重光十多年来的绝大部分作品，从粗疏到成熟到超越自我，有较明显的分野，说明他也以“前进三”的速度，在创作的航道上高歌猛进。

自然，作品中瑕瑜并存，有的作品不够凝练，有的作品缺少最佳的阅读效应。综观集子，笔触所及的题材范围尚欠广泛。重光如能更深入地沉潜在生活的激流中，他笔下的画面一定能更为开阔深沉，雄健奇伟。

写于1992年元月

目 录

序.....	谢泉铭
请高抬贵手.....	1
我什么也不是.....	49
开了头的续篇.....	81
难得糊涂.....	107
木樨骑马温.....	149
坐写字间的人.....	166
两点钟.....	182
犀一点铜.....	213
三口之家.....	230
葡萄是酸的.....	248
闹钟铮铮.....	268
穿背带裤的人.....	278
含糖可危机.....	285
匹夫志.....	297
真该有人跳一下.....	312
“前进三”.....	319
后记.....	327

请高抬贵手

直到看见旗杆上飘动着的那面图案熟悉的旗帜，他才终于放慢了脚步。他几乎是一路奔跑着来的。

刚才，在他跳下公共汽车时，见在他前面下车的两个青年男女还没站稳脚跟就一前一后，朝他要去的方向快步疾走，而且步子越迈越急，越跨越大，到后来干脆撒腿奔跑了起来。他暗暗叫一声不好，便紧随其后，不断加快步子。

他断定这一男一女一定像他一样是去站通宵的。尽管看样子这一男一女相互间并不相识，但他认为他俩只是心照不宣，相互间都明白对方要去的地方，就像他明白他俩一样。

这一男一女都二十多岁光景，穿戴不算很显眼，却也挺入时，且长得都不俗，男的眉清目秀，女的唇红齿白，看上去都很有知识，很有教养的样子。要在平时，这样的年纪，这样的外貌，会使他不由自主地想起他周围的那些从复旦、从华东师大毕业不久的男男女女；一个个聪明过人，自信过人；一个个天之骄子，天之骄女。从昨天上火车开始，他对这些男男女女又多了一种敏感，似乎都极有可能和他去同一个目的地。现在就更不用说了，这一男一女确实是走着和自己同一个方向的路；这么晚了，不去那儿，又能去哪儿呢？

他对自己的推断很兴奋，既为推测的过程，更为推测的结果。他想证实一下，问一问其中的一个。他的这种欲望很强。

他不需要多说什么，只要报出那个国家的名字，对方就该什么都明白了。现在需要在子夜前就去站队的，大概就剩下这个国家了。她似乎还处在高潮期，还在接受中国人的留学、旅游、探亲等各式各样的签证。这几年高潮迭起，一会儿是这个国家，一会儿是那个国家，只是都很短暂，热闹一阵便沉寂了。她大概也坚持不了多久了，很快就会归于沉寂的。大家心里似乎都明白这一点。

他很快追上了跑在后面那个女青年，就紧紧地盯在她的屁股后面。她的垂挂在绒线帽下晃来晃去的长发几乎可以甩到他的脸上，他终于还是忍住了和她搭话的欲望，尽管这需要很大的毅力。

他的克制能力还算是强的。就在他在车站上等候这趟公共汽车的时候，也曾经有过类似的一幕：一个二十多岁的女孩亭亭玉立地站在站牌下，他一眼看去就认定她一定也是到他要去的地方排队去的。这么晚了，她一个人坐这趟车还能上哪儿呢？——理由是简单了点，但他相信自己的感觉，感觉这东西有时候是不需要十分充足的理由的。

顿时他便有了跟这位亭亭玉立的女孩搭话的欲望。他朝女孩走近几步，“三里屯去？”他先在心里操练了一遍。三里屯是站名，是条使馆街，自从“护照”、“签证”这一类字眼也挂到了寻常百姓嘴上后，三里屯的知名度就日见增大，难保有一天会赶上“天安门”、“王府井”的。如果女孩承认是去三里

电的，那么接下去他们还有什么话不好谈呢？他们会谈得很兴奋很知己的。

在离女孩还有三四步路时，女孩忽然警觉地瞥了他一眼，使正要启口的他勇气全无，立刻打消了搭话的念头。何苦呢，三十七八的人了，还要被人错当成马路求爱者。一旦她受惊吓，大声呼叫起来，他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的。不值得。

把话留到三里屯排队的时候去说吧。他对自己说。出乎他意料的是，女孩在三里屯前两站就下了车。他眼睁睁地看着她下车，心里若有所失，他差一点还想叫住她，对她说，“早哩，还有两站。”

他就这么克制着，终于没跟跑在前面的戴绒线帽的女青年搭什么话。也许他心里还有些不快，为她和那个男青年的猴急，好像急着要将他甩到后面。干吗呢？一会儿就身子挨着身子，一个队伍里的人了，犯得着这么争先恐后，抢占这一步之先吗？

被甩在后面是无所谓的事，排队先后不在乎这么两个人，让他突然感到紧张的是，他不知道那地方现在到底已经排了多少人了。五六个，还是十来个，抑或一二十个，二三十个？也许那儿已经人声沸腾，拥挤不堪了，谁知道呢。一想到这儿，他心就悬了，想跟人搭话的闲情减去了大半，脚步也跑得有点发狠。

他今天一下火车就直奔那地方，认认路，摸摸底。那儿的铁栅栏门上有块牌子，写着每周的工作天数及每天的工作时间。外国人每周工作五天，每天工作四小时，全在上午。

警卫说，这几天人来得不算多，排队时间也不算早，过半夜两点钟大概没问题。但是，到底会有多少人来，该几点钟来最好，那又是谁也说不准的。警卫最后对他说，那你就今晚十二点前来吧。

路太远，他不能走着来；末班车是晚上十一点钟，他赶前不赶后，十点半就乘上了。要不是遇上这一下车就奔跑的一男一女，使形势陡然变得紧张起来，他还真有点为提早的一个多小时心痛呢，毕竟这点时间他可以躲在有暖气的招待所里躺一会儿，或是看看电视什么的。

寂寥的街上响彻着他和那一男一女的凌乱而又局促的脚步声。远近有一两个路人不由朝他们驻足观望。他已经稍稍离得那戴绒线帽的女青年远些了，不是跑不过她，而是担心离她太近了，自己会做出蠢事。她的晃荡在后面的长发有点撩拨人，他几乎想伸手捋一下或是触摸一下什么的。

他踩着她投在地上的身影。影子在不断地变幻着，一会儿被路灯拉得又长又黑，一会儿又被清冷的月光映成白茫茫一团，像披了层霜。唯有她的裹着风雪大衣的背影始终是那么顾长、苗条。

他滋生起一个念头：一会儿到了那儿，他要对她说，咱俩结成对子，一会儿你先去睡，然后来换我。要是她问可以睡到几点，他就回答她，睡到天亮，睡到放人进去的时候。

他想替她排一个通宵，也说不清到底为了什么。他只是觉得自己心甘情愿。

他似乎已经有过这样的一次机会了。那是在火车上，睡在他对面铺位的一个长得秀气的姑娘，居然单身一人从上海

来到北京。不是说单身女孩不能从上海到北京，只是因为不少人对他讲，这趟火车上总可以碰见一两个像你一样去三里屯的人。这话给了他根深蒂固的印象，使他的神经特别过敏，常在暗中窥测，判断人家是否是去那地方的人。他现在的判断能力就是那时候延续下来的。当时，根据他的暗中窥测，越看越觉得那个长得秀气的女孩十之八九是去那地方的。于是在列车广播喇叭的掩护下，他悄悄问她，“公事还是私事？”女孩很大方地回答：“公事。”他马上显得大失所望，并且觉得很出乎意料。他今晚之所以不敢贸然跟人搭讪，跟火车上的这次判断失误，有着密切的因果关系。他本来很有把握听那女孩说“私事”，然后又很有把握听她说去“三里屯”。接下来他便要对她说，我俩结成对子，一个排上半夜，一个排下半夜。他一定安排那女孩排上半夜，其实他只是让她象征性地排一会儿，他会早早地去接她的班，让她舒舒服服地睡一个晚上。他希望有一个可以作出这种牺牲的机会，可是眼看有了，却又很快地失去了。

这天，睡他对面铺位的那个秀气的女孩给他提供了一条线索，说睡他下铺的那个少妇就是去那地方的。他一问，果然是的。不过少妇由她丈夫陪伴着，不需要他作出那种牺牲。更何况少妇已是第二次去那地方了，这回她是被约去面谈的，已经不需要排什么队了。

少妇听说他才第一回进京送材料，已经觉得比他高了一个层次；再盘问他，问他担保人的年薪收入等一些情况后，更显得不愿跟他多谈什么了。好像有钱人害怕穷人来攀亲。

少妇的丈夫比少妇年龄大了十来岁，对少妇百依百顺，

关怀备至，一会儿替她剥橘子，一会儿替她脱袜子，一会儿又替她到厕所去侦察是否有人占着。少妇的嘴里则不时提到“我出去后……”

这情景不由使他想到自己单位的一个女孩，订了婚，却又跟别的男人有染，于是被众人瞧不起，大家说她贱，订了婚的丈夫吵着要跟她分手。后来她办了出国护照，又成功地拿到了签证。消息传开，转眼间她身价百倍，好多人设法跟她套近乎，丈夫也跟她重归于好，并迅速举行婚礼。人家还挺羡慕她丈夫，娶了个有签证的老婆，等于自己的一只脚也已经跨了出去……

他忽然发现跑在那女青年前面的男青年不见了，像是闪进了边上的一条什么胡同里。显然，男青年不是去站通宵的。突然女青年又加速了，绒线帽下的长发一左一右甩得飞快，像要竭力摆脱紧随其后的他。她的拖在地上的身影也一副慌慌张张的样子，躲避着他的沉重的翻毛高帮皮鞋。

他不忍心同步加速，怕吓了她。他想到了那儿就什么都释然了，她会为自己的无端怀疑感到歉意的。

女青年一鼓作气跑了100来公尺，终于放慢了脚步，他已经被甩得远远的了。一个老妇人站在女青年的前方，高高地扬起了一条手臂。女青年穿越了那条宽阔的三里屯路，跑近了老妇人身边。两人手挽手走进了一幢黑洞洞的大楼里，那里是居民住宅。他看见老妇人还回过头来，朝正在奔走的他看了一眼。

他没让自己停下来，仍一个劲地往前跑着。仿佛要以此

证明他的奔跑不是因为追逐女人，而确确实实是自己的需要。

大街上少了这一男一女，一下子变得空落落的，只有他的那双翻毛皮鞋机械地发着沉闷的声音。他有点泄气，好像一下子失去了两个可靠的伴儿，又有点气恼，好像这一男一女是在故意逗他，装着自己人的样子，然后又把他一个人孤零零地甩在大街上。在老妇人接走这女青年的一瞬间，他简直有些傻眼了，好像是老妇人夺走了他的女友，又好像是他的女友抛弃了他，跟人私奔了。

他跑着、跑着，想早点赶到那地方。他已经不在乎那儿会有多少人了，他只是想早点找到伴儿。他知道到了那地方，就再也不会被人甩了，就像刚才那一男一女一样。

他终于看到了那面在夜空中飘拂着的图案熟悉的旗帜。

一根铁丝从警卫室拉起，一直延伸到人行道中央。这是白色警戒线外的警戒线，或许可称呼为“准警戒线”，那是白天过分拥挤的标志。

他在铁丝旁站了近半个小时。他是今晚第一个来站队的，也是到目前为止唯一的一个。他一到这儿就觉得失望，他倒是宁肯这儿已站了好些人，他得排在最后一名。

他和两个站岗的警卫相对而立，看着他俩不时低声交谈一下什么，又不时发出一两声窃窃的笑声。他无聊至极，不时拨开缝着松紧带的袖口，看一下手表，但每回时针都只走了四五分钟或是一两分钟。从现在开始他就得这么等待，一直等到黑夜过去，黎明到来，等到明天早上八点半，警卫开

始放人。

等待。耐心地等待。人生不就在充满了无数的等待中度过的吗？他想。稿件寄出，等待的是编辑先生的青睐；每个月领到工资，等待的是下一个月这一天的到来；妻子怀孕，等待的是她十个月后的一朝分娩；而孩子问世，等待的又是二十年后的成龙成凤、出人头地……等待实在是一种美好圆融的哲学，是在克尽人事后所付出的一分合理踏实的企盼。不肯耐心等待的人是永远也得不到什么的。

他这样想着，却又忍不住看了一回手表。

一个警卫显然有点冷，不时用脚在地上跺几下，原地走一个圈。

他也开始有种冷飕飕的感觉。刚才一路上跑出的汗，正在被冷风一点点地飏干，像是透过身上的衣服被一点一点吸出去的。

他穿得不算很少，有带帽的羽绒服，还有粗毛线打的毛衣毛裤，脚上是厚墩墩的高帮翻毛皮鞋。为了让晚上暖和些，他白天省下一件驼毛背心，直到刚才离开招待所前才加身上。几乎很难再添加什么衣服了。这些衣服在上海足可以帮他对付来自西伯利亚的寒流，到了这儿就有点令人担忧了。天气预报说今晚的最低温度是零下十多度。抵挡得了吗？那可是漫长的无处藏身的实打实的零下十几度啊，他现在似乎已经有点感觉到其中的滋味了。

早晨在火车即将开进北京站的时候，车窗外曾飘过一阵鹅毛大雪。一时间沸沸扬扬的雪花仿佛充斥了整个世界。他居然很来劲，说是这景象在上海难得一见，恨不得火车马上停

下，让他出去拍几张雪景。反而是睡在他对面铺位的那个女孩一脸愁容地替他担忧，说晚上站在这冰天雪地里不要冻成冰棍吗？他当时还很无所谓，说再下什么这队也得排，并开玩笑说，说不定这样会感动上帝，第二天就全部让他们“OK”了。

“OK”是签证官在同意给你签证时常喜欢用的一个词。你别的单词、词组可以一个也不懂，但是你得懂“OK”，你得留意签证官最后的话里有没有“OK”两个字。没有“OK”就意味着你白忙一场，被拒签了。等待签证也可以说是等待“OK”。

他现在仅仅站了半个小时，天上没下什么，地上也没留下什么，他已经有点不好受了。要是早上这场雪一个劲地下到现在，今晚可就惨了。明天真可以“OK”，直接上西天了。

要“OK”不要命，还是要命不要“OK”？他虽说还没面临这种抉择，但他已经可以预感到形势的严峻了。不在这儿站半小时，他是体会不到的。

刚才警卫曾对他好言规劝：“去找家旅馆睡上几个小时再来吧，今晚人不会多。”

警卫是有经验的，一看到这时间还只来他一个，就知道今晚的大概。排队也有气候，最会看这种“气候”的，就是天天和排队的人打交道的这些警卫了。

他一听说让他找旅馆就根本听不进去。在上海他就听说这儿附近没好旅馆，有的仅是那种驿站式的小旅店，他不看就能想象得到那种脏兮兮、乱糟糟的景象。他是无论如何也不想去光顾的。他今天是通过朋友介绍找的一家内部招待所，价廉物美，房间里设备齐全，有澡盆，有彩电和电话。又干净